



杨璞

合伙人·北京

+86 10 5769 5600

pu.yang@fangdalaw.com

执业领域

杨璞律师是中国知识产权诉讼领域的杰出律师，专注于处理疑难复杂的知识产权和反垄断诉讼。杨璞律师与全球领先的通信、电子、机械、医药、信息技术及其它领域的跨国公司有紧密的合作关系，就全球知识产权的相关问题提供法律咨询和诉讼服务。

教育背景

- 燕山大学，工学学士，化学工程与工艺专业
- 北京大学，法律硕士，知识产权专业

执业资格

- 中华人民共和国执业律师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代理人资格

杨律师近期荣誉包括：钱伯斯知识产权诉讼第一等级律师（2026年度）、IAM Patent 1000专利诉讼第一等级律师（2026年度）、World Trademark Review商标诉讼第一等级律师（2026年度）、Managing IP专利之星（2026年度）、Benchmark Litigation诉讼之星（2026年度）等。

IAM评价杨律师为“中国最强有力的专利诉讼律师”之一。杨璞律师荣获Intellectual Asset Management评选的“中国年度最佳专利诉讼律师”（中国区唯一获得者），同时被BENCHMARK评为“2023亚太年度最佳知识产权律师”（亚太地区唯一获得者）。《世界商标评论》（WTR）赞誉杨律师：“作为中国知识产权诉讼律师中的佼佼者，她(杨律师)深度参与了多个在中国备受瞩目的重大知识产权案件，其所带领的团队始终能够制定并执行成功的诉讼策略，取得卓越的办案成果”。自2019年至2026年，杨律师是中国唯一同时荣获IAM Patent 1000专利领域与World Trademark Review商标领域最高评级的知识产权律师。在杨律师的带领下，方达律师事务所知识产权诉讼团队连续12年（2014-2026年）获得Chambers & Partners评定的“中国知识产权诉讼第一等级律师事务所”荣誉。

杨璞律师是中国最为杰出的专利诉讼律师之一。作为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案例指导研究基地的特聘专家，杨璞律师在专利、著作权、商标和商业秘密等知识产权的各个领域及反垄断诉讼领域具有极为丰富的经验。杨璞律师代理了众多全球 500强高科技类企业和公司在中国最为重要的案件，如苹果诉高通、苹果诉爱立信、苹果诉小米，Meta诉Wireless wonder、英伟达诉周某、微软诉Newman、微软诉Able、英特尔诉VSLI、台积电诉8D Lab、台积电诉Princo、思科诉敦君、应用材料诉北京屹唐、礼来诉华生制药（Eli Lilly v. Watson）等具有行业影响力的案件。

杨璞律师代理的许多案件对于推动中国知识产权和竞争法的发展具有里程碑意义。杨璞律师曾代理五十余起由最高人民法院审理的重大知识产权案件，其中包括至少五件“最高人民法院典型案例”。其中，杨璞律师代理了最高人民法院审理的“礼来诉华生制药（Eli Lilly v. Watson）”一案并获得胜诉决定，该案是2010-2020年间中唯一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指导性案例”的专利领域案件。近期杨律师代理台积电处理其“多层基板”发明专利、“半导体封装”发明专利两案件均入选《2024年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法庭裁判要旨》。

凭借在知识产权领域的卓越表现，杨律师持续获评钱伯斯、IAM Patent 1000、Managing IP和Benchmark Litigation等国际权威法律评级机构的推荐榜单。

杨律师近期荣誉包括：钱伯斯知识产权诉讼第一等级律师（2026年度）、IAM Patent 1000专利诉讼第一等级律师（2026年度）、World Trademark Review商标诉讼第一等级律师（2026年度）、Managing IP专利之星（2026年度）、Benchmark Litigation诉讼之星（2026年度）等。

特别是在专利领域，IAM评价杨律师为“中国最强有力的专利诉讼律师”之一。杨璞律师荣获Intellectual Asset Management评选的“中国年度最佳专利诉讼律师”（中国区唯一获得者），同时被BENCHMARK评为“2023亚太年度最佳知识产权律师”（亚太地区唯一获得者）。《世界商标评论》（WTR）赞誉杨律师：“作为中国知识产权诉讼律师中的佼佼者，她(杨律师)深度参与了多个在中国备受瞩目的重大知识产权案件，其所带领的团队始终能够制定并执行成功的诉讼策略，取得卓越的办案成果”。

自2019年至2026年，杨律师是中国唯一同时荣获IAM Patent 1000专利领域与World Trademark Review商标领域最高评级的知识产权律师。

在杨律师的带领下，方达律师事务所知识产权诉讼团队连续12年（2014-2026年）获得Chambers & Partners评定的“中国知识产权诉讼第一等级律师事务所”荣誉。

近期代表项目与案例

专利及商业秘密案件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台积电（TSMC）处理其“多层基板”发明专利相关专利侵权及无效案件，在该系列案件中，其中的确认不侵权案件入选“2024年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法庭裁判要旨（第149号案）”。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台积电（TSMC）处理其“半导体封装”发明专利相关专利侵权及商业秘密系列纠纷案件，该案后入选为“2024年最高人民法院知识产权法庭裁判要旨（第151号案）”。在该案中，她为当事人制定全方位、多层次的诉讼方案，并最终赢得了有利结果，切实而有效地守护了当事人的核心技术与商业利益。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微软公司的某关联主体应对一家美国非专利实施主体（NPE）在上海知识产权法院提起的专利侵权纠纷，近日取得认定不侵犯专利权及现有技术抗辩成立的一审胜诉判决，这是专利侵权领域迄今为止少见的基于二手设备使用公开主张现有技术抗辩得到法院支持的突破性案例。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苹果公司在中国大陆、香港及台湾处理了大量与无线通信技术、移动设备构造及其制造技术相关的专利侵权以及专利无效诉讼。近十年来代表苹果公司处理超过一百件与苹果应用商店相关的著作权侵权纠纷、商标侵权纠纷与不正当竞争纠纷案件。案件涉及的法院包括最高人民法院，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北京和上海的知识产权法院，台湾地区知识产权法院等。其中多个案件被评选为“国家知识产权局年度十大知识产权案件”、“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年度十大知识产权案件”等。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代表IBM在最高人民法院处理了五十余起专利权属及商业秘密侵权案件，制定了一系列具有重大影响力的诉讼策略，并为客户争取到有利结果。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苹果公司在苹果诉高通案中挑战高通标准必要专利的许可模式。该案涉及超过30个以上不同类型的案件，包括反垄断诉讼、FRAND费率之诉、确认不侵权诉讼、及专利诉讼等多种案由，并在最高人民法院、多个高级人民法院、多个知识产权法院等数十个法院进行审理。双方的索赔数额超过16亿元人民币。本案中，苹果挑战了高通商业模式的合法性，捍卫了自身权利，并保护了下游市场免受高通若干被诉滥用市场支配地位行为的影响。本案是继2014年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处罚高通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后对高通许可模式的又一次挑战。本案可谓是世纪之诉。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苹果公司在苹果诉西电捷通案中处理苹果公司与西电捷通公司的标准必要专利许可纠纷。该案涉及反垄断诉讼、FRAND费率之诉、专利侵权诉讼等多个案件，并由最高人民法院、北京及陕西高级人民法院、北京知识产权法院等多个法院进行审理。该案涉及WAPI通信标准及多主体方法专利侵权认定的复杂问题，是在西电捷通诉索尼案后为社会广泛关注的重要案件。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华生制药在由最高人民法院审理的礼来公司诉华生制药专利侵权案件中推翻了一审判决。本案被选为最高人民法院的第一个知识产权典型案例，也是过去十年中唯一被最高法院认定为“指导性案例”的发明专利案件。本案庭审在2014年4月26日国际知识产权日当天进行全国直播。最高人民法院作出的二审判决认定华生制药并未实施涉案专利，推翻了一审法院颁布的禁令和1.51亿元人

人民币的赔偿。本案被选为“最高人民法院的年度十大案例”。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辉瑞（Pfizer）处理其专利行政无效纠纷，并成功在最高人民法院二审阶段翻案，撤销北京知识产权局作出的一审判决及国知局复审裁定，为客户取得有利结果。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魅族应对高通提起的反垄断及标准必要专利许可费之诉，该案是中国第一起反垄断确认不侵权之诉。高通公司在案件中进一步主张6500万美元，并请求法院判定符合“公平、合理、无歧视”原则的标准必要专利费，通过设计并实施新颖的诉讼策略，在该案中为客户取得了有利的结果。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英特尔应对VLSI Technology在中国提起的多项专利侵权诉讼，这是英特尔首次在中国面对非实施主体（Non-practicing Entity）的大规模专利诉讼。VLSI同时以在美国多个程序中起诉英特尔专利侵权为手段，试图获得不正当的高额许可费。作为反制手段，英特尔与苹果在美国对VLSI提起了反垄断之诉。这是大型科技公司对于非实施主体进行反制的新颖性诉讼手段。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苹果公司处理由佰利公司提起的外观设计专利侵权案件及相关的确认不侵权和专利无效程序。由于本案的侵权程序是在行政机关而非司法机关提起，从而引发了对中国知识产权双轨制保护体系的讨论。在2017年，北京知识产权法院组成五人合议庭并一审认定iPhone手机不侵犯涉案专利权，随后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维持了一审判决。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帕沃英蒂格盛有限公司应对由仙童半导体提起的一审在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在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的涉及电源控制装置的四项专利侵权系列诉讼。仙童半导体的侵权主张及总计1.2亿元人民币的赔偿请求均被法院驳回。本案四项专利涉及电源控制底层技术，其庭审是中国迄今最漫长且极其复杂的案件之一。本案入选为“中国律师协会年度十大知识产权案件”。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苹果公司处理小i机器人诉苹果一案中与上海智臻的专利行政无效案件，包括在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的二审程序及上海智臻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的再审程序。上海智臻诉称苹果的Siri功能侵害了其具有多个服务器的聊天机器人专利。上海智臻的涉案专利被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宣告无效。本案被入选为“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年度十大案例”。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美国楼氏电子公司应对与其主要竞争对手之间的全球性的专利纠纷。该纠纷涉及在不同区域的8个专利侵权诉讼程序以及超过10个专利无效请求程序，争议标的2.5亿元人民币。通过设计并实施新颖的诉讼策略，在该极端复杂的专利案件中为客户争取到有利的结果。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微软公司应对Neodron在中国提起的多项专利侵权诉讼，这是微软公司近年来首次在中国面对大规模的由非实施主体（Non-practicing Entity）提起的专利诉讼。Neodron同时在美国和德国的多个法院及行政机构提起了并行的专利侵权诉讼，以此作为获取高额许可费的强迫手段。新颖的诉讼手段和全球的统一策略协调在本案中得以实施，以为客户谋求最大化的利益。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安斯泰来公司在国内六个重要的知识产权法院及高级人民法院，针对国内数十个仿制药厂提起药品专利侵权之诉，并寻求总计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赔偿。涉案专利保护的恩杂鲁胺为全球排名前10的抗肿瘤药物，2018年全球销量超过25亿美金。本案值得注意的诉讼手段包括：创造性地在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提起异议，暂停了被诉侵权人的相关药品注册申请，并成功地利用临时措施搜集了相关证据。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上海当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成功地获得了针对一起商业秘密侵权案件的再审，成功地说服了最高人民法院出具再审决定并撤销了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认定构成侵权的二审判决。

商标、著作权及不正当竞争案件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拉尔夫劳伦公司处理在中国与数个超大规模的商标抢注人及其许可人的商标纠纷。该系列案件涉及超过一百件法律程序，包括商标侵权纠纷、不正当竞争纠纷及商标行政纠纷，由包括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北京市知识产权法院、上海市知识产权法院、苏州知识产权法庭等多个法院进行审理。通过设计新颖有效的诉讼策略，及时保全及固定了案件的关键证据，为案件的审理及胜诉提供了突破，并为客户取得多个驰名商标认定、最高院再审裁定等有利结果。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TSMC处理在中国与数个商标行政无效及行政诉讼纠纷，并为客户取得有利驰名商标认定结果。
- 作为首席律师代表New Balance在New Balance诉周乐伦案中处理商标侵权诉讼的二审程序，成功将一审法院判定支付给商标权利人的9800万人民币赔偿降低至500万人民币。此案引发了商标案件赔偿问题

的广泛谈论，并且显示了法院在赔偿问题上精细化审理的重要性。

测试业绩

测试业绩
